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作为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源信息”或“公司”或“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力源信息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 年 10 月，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向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李文俊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886 号）核准，上市公司向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计发行 20,547,945 股以募集配套资金。扣除承销费用 54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35,460.00 万元，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汇入上市公司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6]第 3-00042 号《验资报告》。

上市公司该募集资金用于支付重大资产重组的现金对价，以及用于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及支付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中介机构费用。

2016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 35,460.00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 35,460.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5,099.15 元（为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上市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2010年1月16日经上市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时，上市公司已与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王家湾支行于2016年10月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上市公司在上述银行开设了1个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专户仅用于力源信息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飞腾电子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配套资金的储存及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上市公司充分保障独立财务顾问、独立董事以及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监督权。华泰联合证券作为公司的独立财务顾问，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公司授权其指定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可以随时到商业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公司和商业银行积极配合，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次中信银行武汉王家湾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8111501013800258817）余额2.51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

上市公司该次募集资金用于支付重大资产重组的现金对价，以及用于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及支付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中介机构费用。上市公司已将募集资金账户中的18,000万元用于向交易对方李文俊、强艳丽支付现金对价，其余募集资金已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进上市公司银行账户，已用于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和支付中介机构费用，上市公司该次配套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上市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上市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上市公司已披露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七、独立财务顾问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2016 年度，上市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地执行了三方监管协议，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的情况。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460.0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46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46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及超募资金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股权支付对价	否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00.00	2016 年 9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补充流动资金及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否	17,460.00	17,460.00		17,460.00	17,460.00		100.00	2016 年 9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5,460.00	35,460.00		35,460.00	35,460.00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总计		35,460.00	35,460.00		35,460.00	35,460.00		10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贾春浩

李明晟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02 月 16 日